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文件的通知》（耿政办字〔2020〕3 号）要求，现将县医疗保障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耿马县医疗保障局自 2019 年 3 月份组建以来，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紧紧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的问题，着力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参保群众提供准确、及时、有效的医疗保障政策。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行编制、报送及发布、接受社会监督。2019 年按照县委、政府要求，配合财政部门进一步做好财政预算决算公开；纳入定点零售药店公示 1 次；在各定点零售药店、定点医疗机构张贴“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海报 1 次，现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表将信息情况逐条报告。

1. 在医保大厅醒目的位置公示各项医保业务的办理流程；
2. 行政处罚：2019 年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2 起，共处罚金额 944974.6 元，有效遏制欺诈骗保行为，净化了医疗服务市场。
3. 未办理其他相关公开政府信息、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等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2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同时也存在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公开范围有限等问题和不足。为此，我局将继续按照要求，采取有力措施，深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落实，重点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上下功夫；二是加强培训，进一步强化公开意识，梳理、规范和细化各类政府信息，明确公开的责任部门，确保主动公开信息的及时公开；三是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提升工作质量，完善公开制度规范，加强政策解读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加强相关基础工作抓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深化医疗保障工作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2月17日



耿马自治县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2月17日印发